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5-054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海淀区永定路甲 51 号航天长峰大楼八层 82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9,722,9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223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肖海潮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

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王艳彬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公司关于选举部分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王兴盛	168,264,677	99.1407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王兴盛	27,113,955	94.89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佳敏、王佩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8 日